

一、用人单位概况

用人单位	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 纳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地理位置	鄂尔多斯市东 胜区塔拉壕镇
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纳源煤炭有限责 任公司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联系人	赵亮
<p>用人单位生产运行情况：</p> <p>用人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纳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投产运行：2011年 生产能力：5.00Mt/a 运行状况：正常 开采方式：露天开采</p> <p>项目地址：巴音孟克纳源煤矿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东约18km，行政区划隶属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塔拉壕镇。</p> <p>生产运行状况：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纳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为整合改造煤矿，设计生产能力90万吨/年，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均取得了相关部门的批复，2010年八月，内蒙古自治区煤矿整顿关闭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及自治区人民政府相关文件精神，原则同意鄂尔多斯市巴音孟克纳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变更开采方式（内煤整办字[2010]9号），由井工开采方式改为露天开采方式并扩大产能，拟建3.0Mt/a露天煤矿。该煤矿已进行职业卫生“三同时”，职业病防护设施设置齐全，运行能满足对生产过程中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安全防护要求。</p> <p>检测期间主要进行1410m剥离平台剥离工作；形成2个采煤台阶，为1400m采煤平台、1380m采煤平台；排土场主要为内排。</p>			
采样调查人员	赵启、刘鹏宇、赵建平		
采样时间	2021年4月17日-4月19日	陪同人	梁煜

二、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本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子单元	工作场所/ 工序	接触 方式	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	化学因素	物理因素
剥离 台阶	钻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
	挖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自卸车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现场管理	现场指挥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高低温 (夏、冬)
排土场	装载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排土场管理	现场指挥	粉尘	/	噪声、高低温 (夏、冬)

本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续表）

子单元	工作场所/ 工序	接触 方式	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粉尘	化学因素	物理因素
采煤台 阶	装载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现场管理	现场指挥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高低温 (夏、冬)
	挖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自卸车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钻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
采坑辅助	洒水车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平路机司机	操作	粉尘	CO、NO _x 、SO ₂	噪声、全身振动
辅助生 产人员	辅助生产人员	/	粉尘	/	噪声

三、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测定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 (%)
粉尘	C _{TWA}	20	19	95
	C _{PE}	21	21	100
毒物 C _{STEL}	CO	4	4	100
	NO _x	4	4	100
	SO ₂	4	4	100
	H ₂ S	1	1	100
噪声 L _{EX, 8h}		11	11	100

四、评价结论

纳源煤矿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1. 总体布局	符合	/
2. 设备布局	符合	/
3. 建筑卫生学	符合	/
4.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不符合	1410m 剥离平台潜孔钻司机粉尘接触粉尘时间加权浓度超标。
5. 职业病防护设施	符合	/

纳源煤矿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续表）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6. 个人防护用品管理	符合	/
7. 应急救援	符合	/
8. 职业病危害告知	符合	/
9. 辅助用室	符合	/
10. 职业健康监护	符合	/
11. 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	符合	/
12.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符合	/
13. 职业卫生培训	符合	/
14.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符合	/

纳源煤矿为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根据《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确定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项目。

纳源煤矿生产过程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主要包括：生产性粉尘（煤尘、矽尘）；有毒有害物质（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物理因素（噪声、振动、高（低）温）。其中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是煤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噪声。

生产性粉尘是该项目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生产性粉尘超标的作业地点主要集中在采煤台阶作业处，为该煤矿粉尘危害关键控制作业点，上述作业地点作业人员为粉尘危害重点监护岗位。

该煤矿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较为齐全。在设备和各类防护设施运转正常情况下，工作场所中存在的粉尘与毒物浓度、噪声强度等多数能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标准以内。

该煤矿卫生保健设施、更衣室、厕所等卫生设施完善，完全能满足工人生活与保健的需求。

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健全，职业卫生规章制度与操作规程基本完善，各制度执行情况较好，其中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个体防护用品发放工作尚需完善，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五、建议

根据职业卫生调查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针对该煤矿职业病危害防护不足之处，

提出如下整改措施：

1. 工程技术措施

应定期检查和维修自卸车驾驶室，保持完好运行状态，对矽尘超标作业岗位卸载时应增加洒水车洒水的频次。

2. 组织管理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煤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指南》等法律、规章、标准的要求，建立、完善下列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1) 煤矿企业应在醒目位置设公告栏，公布职业危害防治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2) 在所有产生或存在严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补充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及中文警示说明。

(3) 加强对外委施工人员的职业卫生管理。

(4) 做好防暑降温工作，夏季对高温作业岗位应采取轮换作业方式，并提供清凉饮料等，以免发生中暑。

(5) 在高温天气来临之前，煤矿应当对劳动者进行健康检查，对患有心、肺、脑血管性疾病、肺结核、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其他身体状况不适合高温作业环境的劳动者，应当调整作业岗位。